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關於立法會李居仁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社會文化範疇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26年6月25日第0815/GSG/SAAL/2026號公函轉來李居仁議員於2026年6月15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6月26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現行第8/2021號法律《酒店業場所業務法》的實施，為本澳發展多元旅遊住宿提供了法律依據，當中包括增設“經濟型住宿場所”類別，允許場所設置共用房及睡眠空間，以擴大酒店業場所的類別及增加客房數量供應。

本局還會持續檢視及完善發牌程序，致力減省行政程序時間。同時，會協調工務、消防及衛生部門與投資者舉行跨部門技術會議，並在工程前和發牌程序不同階段提供專業指導意見，藉此協助投資者精準掌握技術要求，大幅縮短由籌建到獲發准照的行政程序時間，藉此降低時間成本，助力擴大經濟型住宿場所供應。

至於酒店業場所的規模發展及客房具體供應數量，將取決於整體旅遊市場需求及投資者的商業決定。特區政府將持續優化營商環境，透過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政手續，為業界創造有利的投資條件，引導市場因應發展趨勢作出更靈活的部署。

另一方面，本局為業界及媒體考察團、網紅訪澳策劃行程時，會適度將位於社區的具歷史感與本地特色的酒店場所納入行程當中，透過媒體專題報道及網紅內容發佈，向目標客群推廣該類酒店的獨特內涵。參訪的業界亦可於考察現場時與酒店營運單位直接交流洽商業務。

此外，本局今年持續推動關於社區旅遊、美食推廣和海上旅遊三項資助計劃，鼓勵本澳社團善用社區旅遊資源，舉辦多元化的旅遊活動，助力提振經濟。今年全年將開展39項活動，預計可吸引逾186萬人次，帶動逾2,200間次商戶參與。未來，將視乎業界及市場的需求，考慮設立與經濟型住宿相關專項資助計劃的可行性。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文化局則表示，持續透過多元舉措提供豐富的文旅體驗，包括舉辦各類藝文盛事、節慶延伸活動、社區活動及主題遊徑等，以引導居民和旅客走進社區打卡。同時，文化局及文化發展基金透過政策及資金扶持，鼓勵本澳設計師與創意人才在文化旅遊產品開發及不同領域進行跨界合作，共同推動文旅發展，期望能延長旅客留澳時間，助力社區消費。

特區政府會持續檢視支持多元旅遊住宿和社區“旅遊+”跨界融合發展成效，並會根據實際情況作出優化。

旅遊局局長  
文綺華